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组织赴塞尔维亚参加“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科技局，各国家高新区管委会，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管委会，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相关单位：

为促进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的科技合作，落实《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中期规划》，在“17+1 合作”的机制下，进一步挖掘合作潜力，提升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的科技创新合作，促进产学研对接与融合，中国科技部与塞尔维亚创新和技术发展部将于 2019 年 10 月在塞尔维亚共同举办“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会议期间将举办“17+1”合作论坛、专题研讨、项目推介会、一对一洽谈、成果展示等对接活动，科技部领导将出席相关活动。受科技部委托，我厅作为本次活动的承办单位，拟组织省内相关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和政府管理部门代表赴塞尔维亚参会。塞尔维亚活动结束后，代表团拟赴德国开展技术对接交流，宣传推介中国·河南开放创新暨跨国技术转移大会，邀请德方高校、科研机构、企业负责人携带团队、技术成果前来参加大会。本次活动由河南省生产力促进中心负责具体实施。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科学技术部、塞尔维亚政府

承办单位：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二、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10月上旬，境外停留8天

地点：塞尔维亚、德国

三、活动内容

大会将在开放、包容、均衡、普惠的合作框架下，共同探讨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开展科技创新与合作的战略构想，洽谈具体合作方案和项目。大会期间，将举办开幕式、17+1合作论坛、专题研讨、主题沙龙、展览展示、项目推介会、一对一洽谈、实地参观等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初步具体日程见附件1。

大会期间，拟在会场内提供展览展示空间，各单位可根据需求选择报名参与，以实物、模型和图文的形式进行高科技成果展示，布展费用自理。

此外，大会同期塞尔维亚方还将举办塞尔维亚“第二届创新对话”活动。聚焦中东欧初创企业与最新科技热点，组织主题沙龙、专题研讨、经验分享、企业派对等活动，中方单位亦可报名参加。

塞尔维亚活动结束后，代表团将赴德国科研院所进行对接交流，将根据参团单位合作意愿组织相关单位和专业人士洽谈具有合作潜力的项目，拓展我省与德国的科技合作。同时宣传推介中国·河南开放创新暨跨国技术转移大会，邀请德方高校、科研机构、企业负责人携带团队、技术成果前来参加大会。

四、参会人员

河南省科技厅将组织我省科技园区建设、智能城市与智能交

通、电子信息、新能源、环保、先进制造、农业技术等相关领域的科研机构、高校、科技型企业、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科技园区、孵化器、风投公司以及相关政府机构人员参加。

五、费用说明

出国人员手续由省科技厅统一办理，费用由派员单位自理。

六、有关要求

1. 此次大会参会原则为“积极参与，自愿参加”。

2. 请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科技局作为组织推荐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与中东欧国家有合作基础、合作意向的单位参加大会，推荐代表河南科技创新水平的项目参加展示及推广活动。请各参会单位认真填写《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参会报名表》（附件2）、《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技术合作需求表》（附件3），有意向参加成果展示活动的单位须填写《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项目展示需求表》（附件4），并提供参展项目的展板文字（中英文文字）与图片资料（展板文字不超过300字，图片大小不低于3M），并由各组织推荐部门将信息汇总后于8月10日前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河南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3. 河南省科技厅将对参会单位和参展项目进行审核后，统一组织河南团赴塞尔维亚参会参展。

4. 各组织推荐部门要组织好本地区的单位注重参会参展成效，主动加强与境外代表的交流与合作，会议结束后各组织推荐部门需要及时提交参会参展成效总结报告，发送至河南省生产力促进中心电子邮箱。

七、联系方式

河南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联系人：周熠冰 电话：0371-67579080

联系人：王 瑾 电话：0371-65856717

邮箱：hndwkjlx@126.com

河南省科技厅对外科技合作处

联系人：郭 瑶

电 话：0371-86231502

- 附件：1. 《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日程安排
(草案)》
2. 《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参会报名表》
3. 《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技术合作需求表》
4. 《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项目展示需求表》
5. 《第四届中国—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参会人员信息表》

